

本校校訓—誠信精勤

註冊組：

- 一、請同學留意上學期（103 學年度第 2 學期）學業成績是否達到 1/2 學分不及格，若有者請於這學期多加努力，以避免連續兩學期 1/2 學分不及格而退學。
- 二、同學如有聯絡資料之更新（包括電話、手機或通訊地址），請即時至進修部註冊組更正；如須更改戶籍資料（姓名、身分證字號或戶籍地址等），請攜帶戶籍謄本（三個月內）至進修部註冊組更改。

課務組：

- 一、課務訊息：
  - （一）請同學依課表準時到校上課，勿遲到、早退。另有同學反映上課時吵鬧，導致學習效果不佳。請同學注意上課秩序，以維持良好學習環境。
  - （二）若同學發現學習成效不佳、跟不上老師授課進度，歡迎同學申請「同儕輔導」。進行「同儕輔導」輔導時間為**星期一到星期五空堂時間、星期六午晚餐或空堂時間**，相關辦法請參閱進修部課務組網站，或洽詢進修部課務組。
  - （三）本學期期中考試週為**11月16日(星期一)~11月21日(星期六)**，請同學及早準備，並請遵守考試規則，誠實應考。  
\*節錄「學生考試規則」如下：  
第十二條、學生期中、期末考試，非因下列事項不得請假，考試請假辦法如下：
    1. 凡因疾病不能如期應試者，應事前辦妥請假手續。如遇突發性或重大事故時，得於事前報備，事後3天內至課務組辦妥請假手續。
    2. 學生請假時，應檢附相關之證明文件，因病請假者，由家長備函說明及檢附醫院診斷證明書。
    3. 在考試中突發疾病可由巡迴教師陪同至健康中心治療，如其離場未超過 20 分鐘者可以准其入場繼續考試；不能繼續應試者，得憑醫務人員、監考或巡迴師長簽發書面證明，辦理請假。第十三條、學生考試未經准假擅自曠考者，其曠考部分成績以零分計。
  - （四）若同學期中成績不及格科目之學分數達該學期修習學分總數二分之一(含)以上、或重複修習課程經系上認定後、或因工作、個人身心之特殊狀況等因素，經提出相關證明由進修部認定後可提出「停修」申請。申請時間自期中考後一週開始，並於停修作業開始二週內完成申請〔**11月30日(星期一)~12月11日(星期五)**〕。停修後之修讀總學分數不得低於學則規定之當學期最低修習學分數，且繳交之學分費不予退還。詳細規則請參閱「學生選課辦法」，或洽詢進修部課務組。
  - （五）根據本校行事曆，**11月8日(星期日)**為本校校慶，**11月9日(星期一)**全校正常上課。

二、證照輔導專區：

- （一）學校訂定有學生證照、競賽獎勵措施，相關獎勵辦法請同學至「**職涯發展暨校友服務處—技能檢定中心**」之「**相關法規資料**」網頁中查詢([http://tc100.chihlee.edu.tw/files/14-1010-40952\\_r9-1.php?Lang=zh-tw](http://tc100.chihlee.edu.tw/files/14-1010-40952_r9-1.php?Lang=zh-tw))。
- （二）近期證照考試相關資訊請至本校「**職涯發展暨校友服務處—技能檢定中心**」之「**證照考試**」網頁中查詢([http://tc100.chihlee.edu.tw/files/14-1010-38951\\_r9-1.php?Lang=zh-tw](http://tc100.chihlee.edu.tw/files/14-1010-38951_r9-1.php?Lang=zh-tw))。

學務組：

- 一、**11月8日(星期六)**為本校51週年校慶，新生各班須選派15位代表（含導師）參加，請各班於校慶當日依安排之場地及時間向本組負責師長報到。
- 二、本學期整潔檢查不合格班級，主要缺失為「**地板髒亂、個人桌面及抽屜內垃圾未清理、白板未擦拭**」等，請幹部提醒同學「**教室不設垃圾筒，離開時，自己座位附近地面及抽屜內垃圾，自行帶走，依垃圾資源分類丟入走廊公共垃圾筒內**」，並輪派值日生做最後清理及關閉電源。
- 三、請同學隨時留意e-Portfolio上的缺曠紀錄，並依規定請假(曠課滿45節者依規定予以退學)，如有誤記，請儘早填寫「**缺曠記錄更正申請表**」並給任課老師簽名後，交至學務組更正，避免期末時因缺曠太多而遭『**扣考**』影響到個人權益。。
- 四、請同學在校外須遵守法律，若有觸法，教育部及學校均會收到司法機關協請輔導的公函，屆時違法者除須接受司法的判決，還要依校規接受懲處及輔導。
- 五、請同學騎車進出學校地下停車場時**減速慢行並開大燈，右轉車輛請提前打方向燈**，以免發生危險。
- 六、為尊重不吸煙的同學及維護校區空氣的品質，請吸菸者至**校區吸菸區吸菸（綜合大樓及誠信館周邊黃線區域）**。

總務組：

- 一、本學期學雜費補繳（退）差額辦理時間為：**10月26日至30日(星期一~星期五)**，尚未完成繳（退）費同學，請儘速完成手續。若有疑問請電洽總務組（分機 1375、1317）。
- 二、已申請汽、機車停車證的同學，請將機車停車證”貼黏於機車車牌明顯處”，汽車停車證放置於方向盤前擋風玻璃，學校會持續檢驗停車證。未申請停車證者，請勿將車停入停車場，違反規定者將會被鎖車。

衛保組：

為預防呼吸道疾病，請開窗以保持空氣流通!最近天氣的變化及溫差都特別的大，呼吸道的黏膜不停的受到冷熱空氣變化的刺激，很容易就會引起呼吸道感染，而經常開窗通風，可有效降低室內空氣中微生物的數量，改善空氣品質，這也是預防呼吸道傳染病最簡單且有效的辦法。所以請支持「**下課開窗 10 分鐘活動**」～愛在呼吸裡～。